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3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

核查意见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安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 2012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3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10 年 11 月公司与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威铸造”）签署《厂房租赁合同书》，将位于清溪镇浮岗村的 2000 平米房屋建筑物及附属设施租赁给德威铸造，租赁期自 2010 年 12 月 1 日至 2012 年 11 月 31 日，租金每月 18000 元。2012 年 11 月公司与德威铸造续签了《厂房租赁合同书》，租赁期自 2012 年 12 月 1 日至 2014 年 11 月 30 日，约定租金每月 22000 元（每平方米月租金 11 元）。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名称：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07 年 5 月 14 日
- 3、注册资本：1000 万港币
- 4、注册地址：东莞市清溪镇浮岗工业区
- 5、法定代表人：黄华
- 6、主营业务：生产和销售塑胶制品（含塑胶模具）及其零配件。

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扬德，李扬德间接持有德威铸造 100% 的股权，因此，公司与德威铸造签署的《厂房租赁合同书》构成关联交易。

（三）公司 2012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3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金额：万元

| 出租方 | 承租方 | 租赁资产 | 租赁收益 定价依据 | 2012 年度发 生金额 | 2013 年度预 计发生金额 |
|-----|------|---------------------------|------------------|-----------------|-------------------|
| 公司 | 德威铸造 | 清溪镇浮岗村的 2000 平米房屋建筑物及附属设施 | 参照同地段市场行情由双方协商定价 | 22 | 26.4 |

（四）定价依据

定价依据：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五）相关审核和批准程序

2013 年 4 月 1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2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3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在审议上述议案时按要求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本保荐机构进行的核查工作

安信证券保荐代表人通过实地走访交易标的，查阅关联交易合同、交易对方相关资料，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相关文件及与公司高管访谈等形式，对关联交易的合理性、必要性进行了核查。

三、本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 2012 年度关联交易及 2013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是在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

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对公司2012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3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3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唐劲松

于冬梅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4 月 10 日